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07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股公告-认购理财产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交易所”)网站(hkexnews.hk)刊登了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6.1条关于境内外同步披露的要求,特将公告内容披露如下,供参阅。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其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依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及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已分別於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6月29日審議批准了(關於本公司以自有閒置資金進行委託理財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以自有閒置資金使用於認購理財產品,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40億元(委託理財總額),由本公司、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險公司等資產管理公司共同實施。該等資產管理產品均為符合《證券法》及《基金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理財產品。

董事會欣欣宣佈,於2023年5月15日至2024年1月16日期間,本公司的全非全附屬公司(作為認購方)訂立了認購理財產品,以認購理財產品,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580,000,000元(相當於約1,761,290,818港幣)。本集團使用自有閒置資金支付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下的認購金額。

每份華夏理財協議本身並不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須予披露的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當該等華夏理財協議下的交易(包括華夏理財協議下的交易)的關連百分比(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時,該等華夏理財協議下的交易按合併計算基準構成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及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已分別於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6月29日審議批准了(關於本公司以自有閒置資金進行委託理財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在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增加現金資產收益為原則,使用自有閒置資金合計不超過人民幣140億元委託理財。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險公司、資產管理公司等金融機構進行短期中低風險投資理財。

茲悉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為認購方)訂立向華夏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作為發行人)認購理財產品,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告內標題為「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列表」一節中列示。

董事會欣欣宣佈,於2023年5月15日至2024年1月16日期間,本公司的非全附屬公司(作為認購方)訂立了認購理財產品,以認購理財產品,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580,000,000元(相當於約1,761,290,818港幣)。

本集團使用自有閒置資金支付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下的認購金額。該等華夏理財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2023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3年5月5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冰箱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560,227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3第2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3年5月5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冰箱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560,227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3第3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3年5月9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600,000,000元(相當於約368,136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3第4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3年5月9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560,227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該等華夏銀行理財產品(不包括2023第5項華夏理財產品至2023第12項華夏理財產品、2024第1項華夏理財產品及2024第2項華夏理財產品)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020,000,000元(相當於約1,163,465,204港幣)。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2023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5日就認購2023年第1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2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5日就認購2023年第2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3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9日就認購2023年第3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4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9日就認購2023年第4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5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18日就認購2023年第5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6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18日就認購2023年第6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7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23日就認購2023年第7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8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5月23日就認購2023年第8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9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6月1日就認購2023年第9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10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6月1日就認購2023年第10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11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6月2日就認購2023年第11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3第12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3年6月2日就認購2023年第12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4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理財於2024年1月8日就認購2024年第1項華夏理財產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4第2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5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3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6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4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7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5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8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6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9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7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10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8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11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9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3年第12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10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根據2024年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產品,產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司內;
「2024第11份華夏理財協議」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青島海信空調營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稅」	指 本公司關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海軍機械公司」	指 由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股權的銀行附屬子公司,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	指 於本公告內標題為「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一節中列示的華夏銀行理財協議,2023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2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3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4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5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6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7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8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9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10份華夏理財協議、2023第11份華夏理財協議及2023第12份華夏理財協議;
「該等華夏銀行理財產品」	指 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所認購的理財產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冰箱營銷公司」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青島海信冰箱營銷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工作」	指 中國法定工作日;
「%」	指 百分比;

註:

1. 此金額為按本公告內被使用的匯率由人民幣兌換成的港元金額之總和,該兌換僅作說明用途,既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可能已於或可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甚至可予兌換。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約66,207,627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3第12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3年6月2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冰箱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0,789,543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4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4年1月3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09,990,060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4第2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4年1月16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09,990,060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4第3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4年1月16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99,999,060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4第4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4年1月16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350,000,000元(相當於約384,994,239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2024第5份華夏理財協議	
(1) 認購日期:	2024年1月16日
(2) 產品名稱:	華夏理財純固月開V
(3) 參與方:	(a) 華夏理財作為發行人 (b) 空調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
(4)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
(5) 產品風險評級:	中低風險
(6) 認購本金金額:	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99,999,060港幣)
(7) 認購貨幣:	人民幣
(8) 投資期:	本產品的每個工作日都是申請和贖回開放日,因此本產品的投資期以認購方的贖回時間為準。
(9) 預期年化收益率:	業績表現將隨市場波動,具有不確定性。
(10) 產品投資範圍:	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將全部投資於境內市場固定收益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債券市場資產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金融資產,其中投資於同業存單、存款類資產及債券逆回購的比例不低於產品規模的80%。
(11) 到期本金收益交付:	本金及收益(若有)於本產品到期後下一個工作日到账。
(12) 提前終止權:	本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內,如由於維持理財產品正常運營的需要且在不損害投資者利益的前提下,或因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規定發生變化,華夏理財有權在合法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單方終結本次華夏理財產品。除以上情形外,投資者不能受調整的,應在規定期限內申請贖回或辦理相關手續。華夏理財可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或國家政策規定的情形提前終止本次認購的華夏理財產品。

認購之理由及益處

本公司認購理財產品的審批程序符合本公司《委託理財管理制度》的相關規定,認購該等華夏理財產品的款項來自本集團的自有閒置資金。將該等閒置資金用於委託理財有利於提升本集團自有閒置資金的使用效率,而且不會對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及主要業務發展以及本公司的小投資者的權益有不良影響。

董事會認為認購該等華夏理財產品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每份華夏理財協議本身並不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須予披露的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當該等華夏理財協議下的交易(包括華夏理財協議下的交易)的關連百分比(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時,該等華夏理財協議下的交易按合併計算基準構成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有關本公司、空調營銷公司、冰箱營銷公司及華夏理財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冰箱、家用空調、中央空調、冷櫃、洗衣機、廚房電器等電器產品以及汽車空調製冷機及綜合熱管理系統的研发、製造和銷售業務。

空調營銷公司

空調營銷公司是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全非全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冷、空調設備銷售;家用電器銷售;家用電器安裝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轉讓、技術推廣;日用電器修理。

冰箱營銷公司

冰箱營銷公司是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全非全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冰箱、冷櫃、洗衣機、生活電器等家用電器產品的銷售及其售後服務、技術服務。

華夏理財

華夏理財有限責任公司是由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控股的銀行理財子公司。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持牌銀行,於上海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5)。華夏理財主要業務範圍為:面向不特定社會公眾公開發行理財產品,對委託的投資者進行投資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理財產品,對委託的投資者財產進行投資和管理;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等。

協議名稱	協議日期/公告日期	認購方	認購的理財產品
2023第1份華夏理財協議	2023年2月20日(協議)/2023年3月2日(公告)	冰箱營銷公司	2023第1項華夏理財產品
2023			